

证券代码：600870

证券简称：ST 厦华

编号：临 2019-055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表决监事 3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规范本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现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上述第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 7 月 29 日